

副本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 函

112. 4. 18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620 號 4 樓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詩旻、謝育帆 (04) 25121367
傳真：(04) 25251648
電子信箱：tcdr.mail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3 日
發文字號：中區醫審中字第 1120000039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主旨

擬辦意見：	
理事長核示	
日期：	辦理情形：

主旨：檢送本會 112 年 3 月份專科會議乙份，計有 2 科(詳附件，電子檔已諒達)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、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
副本：本會委員、科管召集人、審查召集人、中區四醫師公會、診所協會

主任委員 廖慶龍

112 年度中區西醫基層總額管理方案

112 年 3 月分科管理會議紀錄

112 年 3 月 11 日

推舉科召集人及副召集人

年度人事交接，內科科管經全體科委表決後，112 年由施曉雅醫師擔任科召及蕭志界醫師擔任副科召。

會議決議

1. 因應高齡化社會，國家 C 肝根除計劃，為兼顧民眾健康品質照護及醫療資源有效利用，修正中區基層內科腹部超音波抽審原則為實施佔比為大於等於 12% 該診所健保看診總量，心臟超音波為佔比大於等於 6% 該診所健保看診總量，(健保看診總量不含預防保健)。
2. 內科科管經全體科委討論後，決定將 111 年 11 月當中，平均每人申報醫療費用超過 2500 點/人的診所中，最高之兩家診所，建議先予以解密。連續隨機抽審三個月，並論人歸戶立意抽審該診所之藥費最高前 20 名病歷，並附上 6 個月內病歷備查。有兩家診所，每人診療費超過 1000 點，建議先予以解密。連續隨機抽審三個月，並論人歸戶立意抽審該診所之診療費最高前 20 名病歷，並附上 6 個月內病歷備查。
3. 111 年 12 月有 3 家無基期診所，每人診療費超過 1000 點。1 家無基期診所，每人診療費超過 700 點，且每人就醫次數高達 1.72 次。建議先予以解密。論人歸戶立意抽審該診所之診療費最高前 20 名病歷連續三個月，並附上 6 個月內病歷備查。
4. 112 年 1 月有 3 家診所，每人診療費超過 1000 點。建議先予以解密。論人歸戶立意抽審該診所之診療費最高前 20 名病歷連續三個月，並附上 6 個月內病歷備查。
5. 健保署規定血液透析屬定額支付項目，故非慢性病用藥均不得申報門診。某家洗腎院所違反此一規定，已建請科召或指派科委予以輔導。

----- **耳鼻喉科** -----

112 年 3 月 15 日

會議決議：

1. 審查指標維持，耳專 200/非耳專 100。
2. 目前健保署已開始監控各項申報診療數據，111 年 9 月至 11 月診療的統計數據均已列出，請會員先員注意各項診療項目的申報技巧，不要獨沽一味，要分散平均申報!

3. 留意每月健保署 VPN 網站院所資料交換檔案下載，注意個別申報指標是否落在極端值，注意申報原則技巧。
4. 鼓勵會員如實申報，耳道雙側病灶治療目前只能申報一次，可分次申報!
5. 今年總召推選林肇穗醫師，副總召推選謝明穎醫師擔任。